

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

(招标编号: LYZB【2026】—28)

项目所在地区: 甘肃省, 庆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年07月27日 18时00分到2026年08月01日 18时00分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08月18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 详见附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年08月18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LYZB309@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LYZB【2026】—28)

项目所在地区: 甘肃省, 庆阳市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的委托就如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现诚邀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投标。

一、招标条件

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自筹, 招标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项目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

2、招标编号: LYZB【2026】—28

3、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4、招标内容: 负责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第六章图纸、第七章技术标准和服务要求。

5、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月完成施工及验收。

6、建设地点: 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西大街23号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后院。。

7、最高投标限价: 1941707.92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国工商银行庆阳分行办公大楼消防水池工程公开招标。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业绩要求: 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含)至今, 至少具有1项建筑工程施工业绩(不含维修类项目业绩), 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须提供合同关键页证明材料。

3. 信誉要求：投标人在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以法院判决书落款日期为准）的经营活动中没有行贿犯罪、串通投标犯罪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投标人可根据信誉要求自愿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截图。但相关信誉信息均以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4. 其他要求

4.1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

4.1.1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专业须为建筑工程），且须注册在本单位，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提供有效的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4.1.2技术负责人：具备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提供有效的职称证书）。

4.1.3安全生产负责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1.4投标人提供的本项目管理机构所有人员均不允许出现兼职，且所有人员均为投标人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所有人员自2025年1月（含）至今任意连续六个月的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证明。

4.1.5项目管理机构其他组成人员：施工员、质量员、专职安全员（与安全生产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材料员、资料员等人员须在投标文件中列明，并提供有效的岗位证书或资格证书。

4.1.6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开标之月前6个月内，不含开标当月）内任意连续至少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投标人须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开标之月前6个月内，不含开标当月）任意连续至少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4.2投标人须提供2022年至2024年经第三方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须提供成立之日起至今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4.3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九、资格审查资料：(五)承诺函”规定的格式提供并承诺以下内容：

4.3.1投标人须承诺：进入现场的投标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与投标文件填报人员一致（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4.1.1至4.1.5条所涉及人员）。

4.3.2投标人须承诺：可以开具供招标人抵扣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3.3投标人须承诺：我单位拟派本项目项目经理不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项目经理。

4.3.4投标人须承诺：若与工商银行合作过，须在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与工商银行项目合作过程中，没有出现重大合同违约、泄露商业秘密或技术秘密、涉“虚列支出、套取费用”等事件，并且未被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名单管理办法》的禁入名单或中国工商银行负面供应商清单（以工商银行的提供禁入名单或负面供应商清单查询结果为准）。

4.3.5投标人须承诺：若中标本项目，在服务期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义务，不得采取各种方式拒绝发货或拒绝提供服务。否则，中国工商银行有权将其列入《中国工商银行不良行为供应商禁入名单管理办法》的禁入名单中，取消中标资格，并作出相应处理（包括但不限于行业供应商不良行为信息共享等）。

4.3.6投标人须承诺：如我方与五年内（2021年1月1日至今）曾在中国工商银行各机构担任机构负责人、部门负责人职务，或参与过集中采购工作的有关人员及其实际控制企业签订了咨询、顾问或类似协议，或上述有关人员在我方担任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涉金融业务的销售部门人员，我方将立即向贵方告知相关信息。我方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涉金融业务的销售部门人员与贵方在职人员存在亲属关系，需回避情形的，将严格执行履职回避制度。

4.3.7投标人须承诺：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文件均无效。

4.3.8投标人须承诺：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我行的工作进行转包或变相转包。

4.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

4.5本项目招标文件（含附件）中“至今”指“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年07月27日18时00分到2026年08月01日18时00分。

获取方式：

1、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以下资料（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的，将以下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LYZB309@163.com）：

（1）《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原件；

（2）《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3）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2、招标文件获取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182号（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八层办公楼-五楼招标代理公司）招标代理办公室（505室）。

3、招标文件每份500元，以投标单位账户电汇至招标代理机构账户，售后不退。

4、招标文件费交纳信息：

收款人：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兰州东岗支行

账号：2703000509200001613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8月18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182号（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八层办公楼-五楼招标代理公司）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8月18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182号（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八层办公楼-五楼招标代理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1.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http://www.gsei.com.cn/>）、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误报名或无效报名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2. 资格审查方式：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的方式，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招标公告的要求，并决定是否购买招标文件和参加投标。

3. 递交方式的补充内容：投标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的同时须一并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

地 址：甘肃省庆阳市西峰区西大街39号

联 系 人：高小峰

电 话：0934-8271091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182号（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八层办公楼-五楼招标代理公司）

联 系 人：张晓郡、孔姣姣

电 话：0931-8565311

电子邮件：LYZB309@163.com

